



检测报告

编号：(XKJC-202511-005)

TEST REPORT

项目名称：明水县向荣沟检测项目

委托单位：绥化市明水生态环境局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样品类别：地表水



哈尔滨信康环境污染检测有限公司

2025年11月12日



说明

- 1、本报告须经报告编写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并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CMA章及骑缝章后方可生效；如未加盖CMA章的报告，数据仅供参考；
- 2、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次检测目的，报告中的检测结果仅适用于检测时委托单位提供的工况条件；
- 3、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否则本单位不承担相关责任；
- 4、对委托单位或受检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
- 5、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书面提出申请复测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- 6、不可重复或不能进行复测的项目，不进行复测，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；
- 7、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报告后处理所测样品；
- 8、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，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、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；
- 9、本报告未经授权，部分或全部转载、篡改、伪造均属违法，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；
- 10、未经本单位允许，本报告不得擅自作为鉴定、仲裁依据使用。

哈尔滨信康环境污染检测有限公司

网址：<http://www.xinkangjc.com/>

电话：（0451）55675606. 13903650255

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337号1栋



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绥化市明水生态环境局	联系人及电话	徐明杰/15636552678
采样地址	明水县向荣沟西侧桥北、滨泉上城向荣沟、明水县公安局后身（神泉广场东北）、明水县黑大公路向荣沟。		
采样人	马天驰、邹洪鑫	采样时间	2025.11.06
分析人员	张天琦、任乐	分析时间	2025.11.07
样品状态	明水县向荣沟西侧桥北：微浑、微味、无色。 滨泉上城向荣沟：无味、无色、透明。 明水县公安局后身（神泉广场东北）：无味、无色、微浑。 明水县黑大公路向荣沟：微浑、微味、无色。		

二、检测方法 & 仪器设备

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方法名称及代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地表水	氨氮	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752	XKJC-YQ-006
	透明度	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(第四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年)塞氏盘法	塞氏盘	/	XKJC-YQ-193
	溶解氧	水质溶解氧的测定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-2009	溶解氧仪	JC-D01A	XKJC-YQ-014

三、检测结果

地表水检测结果

样品类别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样品编号	检测结果
地表水	明水县向荣沟西侧桥北	氨氮	mg/L	202511005S-1001	0.369
		透明度	cm	202511005S-1001	45
		溶解氧	mg/L	202511005S-1001	4.6
	滨泉上城向荣沟	氨氮	mg/L	202511005S-1002	0.516
		透明度	cm	202511005S-1002	52
		溶解氧	mg/L	202511005S-1002	4.5
	明水县公安局后身(神泉广场东北)	氨氮	mg/L	202511005S-1003	0.251
		透明度	cm	202511005S-1003	47
		溶解氧	mg/L	202511005S-1003	4.0
	明水县黑大公路向荣沟	氨氮	mg/L	202511005S-1004	0.957
		透明度	cm	202511005S-1004	56
		溶解氧	mg/L	202511005S-1004	4.2
标准名称及代码				特征指标(单位)	轻度黑臭
《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指南》建城[2015]130号	表2 城市黑臭水体污染程度分级标准			氨氮(mg/L)	8.0-15
				透明度(cm)	25-10*
				溶解氧(mg/L)	0.2-2.0

注：*表示水深不足25cm时，该指标按水深的40%取值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编写人: 张晶

审核人: 吴迪

签发人: 赵彩云

哈尔滨信康环境污染检测有限公司

签发日期 2025 年 11 月 12 日

